

## 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04346臺北市中山區明水路325號  
承辦人：謝宜家  
電話：02-25335355  
傳真：02-25338329  
電子信箱：pixitracker@paj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安校教字第1126001286號

速別：速件
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11學年度第2學期國中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增能回流研習(教研網報名)  
(10858180\_1126001286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關於111學年度第二學期臺北市教師學習扶助增能回流研習一案，惠請貴校核予各場次講師、助教及參與研習之教師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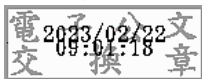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1月18日北市教中字第11230049841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係為調訓性質，對象包含本市國、英、數領域所有教師及111學年度各期別學習扶助授課教師，請貴校務必薦派相關人員報名參與，以協助更新計畫相關資訊、精進一般課堂差異化教學、學扶課程規劃設計安排及低成就學生輔導教學策略，並善用科技化評量診斷報告及平台相關資源，據以有效協助學生提升學力。
- 三、承上，請貴校確實掌握校內國、英、數領域教師(含學習扶助教師)參加情形，俾透過往後112學年度及113學年度辦理之逐場研習協助所有教師更新學習扶助知能。
- 四、111學年度第二學期臺北市教師學習扶助增能回流研習各場



次日期及教師在職研習網相關報名資訊請參閱附件，惠請  
教師於務必上教師在職研習報名網完成報名並薦派，以利  
核予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  
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53

線